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85%权益的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中泛置业”）接受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信托贷款，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长沙中泛置业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18年4月12日和2018年5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在800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以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公司将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情况对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

公司为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2018年担保计划的额度为47亿元，已使用额度35亿元后（含本次使用额度15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12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二)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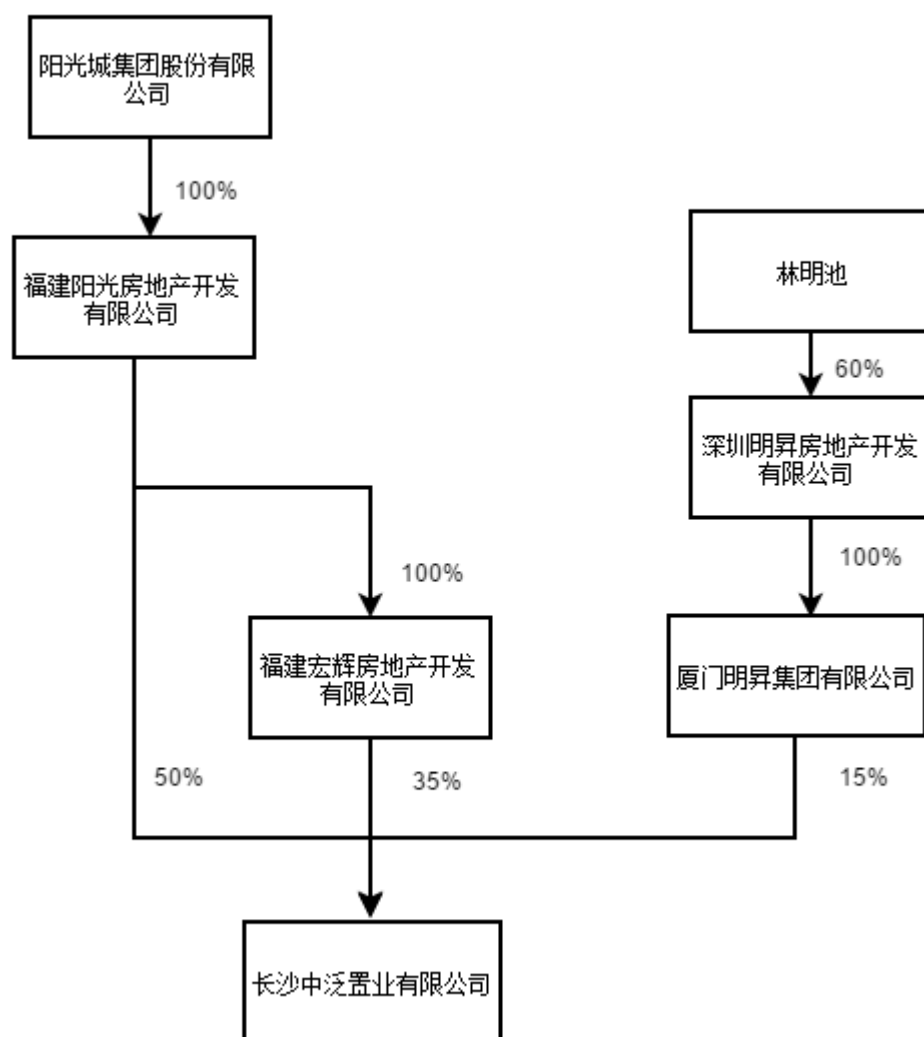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四) 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419号凯宾商业广场北塔2229号；

(五)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建筑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35%股权。厦门明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5%股权。

长沙中泛置业系本公司持有 85%权益的子公司，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8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1,164.89	855,839.15
负债总额	886,252.23	762,382.88
净资产	94,912.66	93,456.27
	2017年1-12月	2018年1-3月
营业收入	85,364.64	306.10
净利润	18,197.06	-1,456.39

以上2017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F【2018】D-0326号审计报告。

（八）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九）项目用地

项目用地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股权收购价 (亿元)	土地证号 或宗地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土地用途
1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34.7	长国用2014第054431	北临火焰路，南临机场高速北辅道，西至合阳路，合沣路，新花候路，围成的闭合区域	72,299.64	4.00	40.00	商业、住宅
2.1			长国用2014第106304		23,457.47	3.82	40.00	商业、住宅
2.2			长国用2014第106302		26,441.71	3.82	40.00	商业、住宅
2.3			长国用2014第106303		42,164.18	3.82	40.00	商业、住宅
2.4			长国用2014第106301		27,040.87	3.82	40.00	商业、住宅
3			宗地编号：0104039951-1、0104039951-2		3,554.21	4.02	40.00	商业、住宅
4			宗地编号：0104039951-1、0104039951-2		8,130.89	5.01	40.00	商业、住宅
5			宗地编号：0104039951-1、0104039951-2		7,040.54	6.73	30.00	商业、住宅
6			宗地编号：0104039951-1、0104039951-2		16,366.67	8.18	30.00	商业、住宅
7			宗地编号：0104039951-1、0104039951-2		14,325.93	7.49	30.00	商业、住宅
9			宗地编号：0104039951-1、		38,188.08	4.19	40.00	商业、住宅

			0104039951-2					
10			宗地编号： 0104039951-1、 0104039951-2		66,413.67	4.33	40.00	商业、住宅
11			长国用2014第 118072		56,546.04	4.00	40.00	商业、住宅
12			长国用2014第 054433		14,042.77	3.58	40.00	商业、住宅
15			宗地编号： 0104039951-1、 0104039951-2		16,747.95	4.50	40.00	商业、住宅
16			宗地编号： 0104039951-1、 0104039951-2		102,426.30	4.74	40.00	商业、住宅
17			宗地编号： 0104039951-1、 0104039951-2		44,776.57	5.11	40.00	商业、住宅
18			宗地编号： 0104039951-1、 0104039951-2		21,904.02	4.52	40.00	商业、住宅
			合计		601,867.51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 85%权益的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拟接受平安信托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的信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长沙中泛置业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局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融资需要，增强长沙中泛置业的资金配套能力，厦门明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沙中泛置业 15%股权，持股比例较低，本次交易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因为其不参与长沙中泛置业经营，只享有固定收益。公司认为本次担保行为符合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的惯例，风险可控。且长沙中泛置业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公司对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长沙中泛置业具备良

好的偿债能力，同时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公司对长沙中泛置业公司的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1411.26 亿元，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外，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83.91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